

证券代码：838351

证券简称：贝克诺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及抵押的基本情况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根据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向银行贷款壹亿壹仟万元用于新厂房建设，公司拟用自有土地（苏吴国土 2021-WG-10 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提供抵押，同时公司关联方余天华先生与马秀娟女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自愿为公司本次拟贷款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借款期限 120 个月，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算，最终的贷款金额、利率、利息及还款方式等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贷款及抵押的必要性

公司本次申请贷款，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符合公司融资安排，有助于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有利于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申请贷款所需的上述抵押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9 日